来宾法院加强环境资源审判守护绿水青山

近年来，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两级人民法院主动融入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全面加强环境资源审判工作，用司法之力为桂中大地的绿水青山筑起坚实的法治屏障。

推进审判专业化建设

“没想到法官能到山里来帮我们解决纠纷，真是太感谢了……”近日，金秀瑶族自治县罗香乡某村村民赵某握着法官的手说。

这起涉及集体林地使用权的行政登记纠纷，经过两次行政诉讼后，当事人积怨较深，矛盾化解难度较大。金秀县法院变“坐堂问案”为“主动服务”，创新运用“双语调解+民俗释法”工作机制，联合林业、自然资源等部门，多次深入大山深处勘验现场，邀请瑶族“族老”参与纠纷调解工作。最终，双方当事人当庭提交撤诉申请，纠纷得以圆满化解。

针对环境资源案件跨区域、专业性强等特点，来宾市两级法院扎实推进环境资源审判专业化建设，全面推行环境资源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三合一”归口审理模式，实现环境资源审判庭全覆盖。2020年以来，共受理各类环境资源案件2536件，审结2506件。2025年，环境资源刑事案件受理数量同比下降51.7%，非法采矿、滥伐林木等破坏环境资源犯罪得到有效遏制。

强化多部门协调联动

生态环境保护是系统工程，需要包括法院在内的多部门协调联动、跨区域统筹配合。

近年来，来宾中院定期召开环境资源审判与行政执法工作联席会议、座谈会议、案件协调会议，联合12个行政部门共建大瑶山生态环境保护司法和行政执法跨部门协作机制，定期开展巡山巡河工作。同时，聘任公益诉讼志愿观察员，广泛发动群众参与大瑶山生态环境保护，着力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司法保障”的生态环境多元共治格局。

2024年8月，来宾中院、柳州中院与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中院、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院签署《都柳江—融江—柳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司法协作框架协议》，建立案件协查、执行联动、经验共享等常态化工作机制，探索形成“左右岸协同、上下游联动”的流域协作共治的生态环境保护体系。

针对审判工作中发现的行业监管漏洞，来宾中院及时发出司法建议，督促主管部门堵塞监管漏洞、完善治理机制。2024年以来，共向林业、自然资源等部门制发司法建议6份，均被采纳并收到积极反馈。2025年，该院滥伐林木类案件受理数量同比下降60.2%，实现了“审理一案、治理一片”的良好效果。

探索生态修复新路径

近日，象州县某非法采矿现场的矿坑已被绿植覆盖，山体逐渐恢复生机。此前，象州县法院依法审结梁某武等人非法采矿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判处两名被告人承担生态环境修复费用856万余元，并在媒体上公开道歉。

惩罚不是目的，恢复生态才是关键。从“一罚了之”到“多元修复”，来宾市两级法院积极探索生态修复新路径。

来宾中院对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议司法确认案件进行全面细致的规范，依法确认当事人承担生态环境修复费用600万余元，极大地缩短了生态修复周期；武宣县法院探索增殖放流模式，督促3名被告人主动缴纳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配合有关部门通过增殖放流承担生态修复责任，有效改善辖区水域生态环境；合山市法院审结霍某等人污染环境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判令6名被告人对危险废物处置费用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象州县法院探索劳务代偿方式，让无法全额赔偿的被告人通过参与巡山护林、环保宣传等公益劳动，履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责任；忻城县法院适用补种复绿、护林护鸟等修复性判决方式，督促被告人主动修复受损的生态环境。

据统计，2020年以来，来宾市两级法院共判令责任人承担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4000万余元，督促恢复被污染和破坏的耕地500余亩，增殖放流鱼苗400万余尾，使“环境有价、损害担责”的理念更加深入人心。2025年，1个集体获评“打击第三方环保服务机构弄虚作假问题专项行动表现突出集体”，两名个人获评“全区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工作成绩突出个人”，1件案例入选“广西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典型案例”，10项创新举措被编入《广西法院环境资源审判白皮书》。

廖芳 黄奕鑫

江苏东台高新区扎实推进基层法治建设

近年来，江苏省东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将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作为重要抓手，扎实推进基层法治建设，成功创建9个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数量位居全市前列。

东台高新区通过优化网格设置、建强工作队伍、完善运行机制，深入推进“精网微格”工程。红烈社区率先建成“精网微格”工作站，钱陈社区获评“盐城市平安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富洋村获评“东台市网格工作先进村”，全区有7名网格员被评为“盐城市最美网格员”“东台市最美网格员”。

针对辖区商业网点密集、人口流动性大的实际，东台高新区将碧桂园小区作为试点小区，探索推行“党建引领+红色物业+法治网格”模式，积极打造“法治小区”示范点。同时，整合党员、网格员等多方力量，为群众提供法治宣传、法律咨询、矛盾调解等便民服务；组建涉企法律服务队，创新推出“点单式”法律服务模式，常态化开展“送法进企”专题宣讲活动，为企业提供合同审查、用工协调、风险防范等服务，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过程中遇到的法律难题，助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东台高新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探索建立“网格排查—社区响应—全区统筹”的三级联动体系，组建“人民调解员+法律顾问+法律明白人”专业调解队伍，推动信访事项依法及时就地化解。2025年以来，共受理初信初访事项578件，化解成功率达82%。

陈尧明 何生荣

周口供电推动党建与安全生产深度融合

今年以来，国网周口供电公司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契机，积极探索“党建+安全生产”模式，推动党建与安全生产深度融合。

周口供电公司组建23支共产党员服务队，在春检、保电工作现场设立党员责任区、党员示范岗，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落实“严人、强训、必考”机制，将安全责任细化到岗，明确到人，要求党员干部每周下沉作业现场，加大风险防控力度，及时排查并消除设备安全隐患；组织运维检修部等多个党支部，深入开展“无违章班组和员工”“全员反违章、身边无违章”创建活动，全力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韩东伟 胡晨晖

海南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税款及滞纳金催收公告

本公司于2016年1月至2017年4月为下列会员单位提供白银、货币兑换、再生胶、合成胶交易平台服务，由此产生的手续费的税费按照合同约定应由各会员单位承担，现向各会员单位催收税款及滞纳金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会员名称	税款	滞纳金	合计
1	佰川华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7.67	92.86	210.53
2	北京邦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97.44	2,785.70	6,383.14
3	北京润泰盛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891.29	16,298.75	37,190.04
4	北京中泓国际商品经营有限公司	9.01	7.04	16.05
5	大连中翔丰泰商品经营有限公司	370,847.93	291,876.51	662,724.44
6	福建百年共创实业有限公司	14,267.89	11,167.98	25,435.87
7	福建鼎隆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39,077.07	31,094.44	70,171.51
8	福建鸿源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060.67	18,812.41	42,873.08
9	福建欧润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48,168.36	37,967.32	86,135.68
10	福建中融创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4,816.63	195,626.63	440,443.26
11	福州金策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4.03	128.05	262.08
12	福州中石汇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9,390.45	63,590.23	142,980.68
13	高欧得（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0,213.08	31,640.06	71,853.14
14	广东基运商贸有限公司	67,070.38	52,716.14	119,786.52
15	广东特洛希勒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069.83	15,680.13	35,749.96
16	广东壹点金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4,810.52	50,641.91	115,452.43
17	贵州玖鼎盛世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93.89	538.07	1,231.96
18	海蓝信息科技大冶有限公司	123,022.97	96,342.25	219,365.22
19	海南德盛汇实业有限公司	9,431.52	8,243.52	17,675.04
20	海南恩豪实业有限公司	4,035,718.22	3,589,716.14	7,625,434.36
21	海南广乾实业有限公司	310,957.97	279,944.03	590,902.00
22	海南国鼎汇实业有限公司	188,867.40	165,240.11	354,107.51
23	海南海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772,036.28	608,095.32	1,380,131.60
24	海南海利得实业有限公司	84,375.85	73,574.38	157,950.23
25	海南海棠红实业有限公司	1,116,529.61	999,881.76	2,116,411.37
26	海南翰融实业有限公司	162,218.35	145,408.86	307,627.21
27	海南互融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15,951.08	168,043.79	383,994.87
28	海南华万元天实业有限公司	21,244.60	19,249.20	40,493.80
29	海南华元恒通实业有限公司	688,815.51	606,081.06	1,294,896.57
30	海南汇德联合实业有限公司	73,694.77	65,483.08	139,177.85
31	海南汇洪源实业有限公司	19,208.87	17,639.88	36,848.75
32	海南汇聚通实业有限公司	2,828.08	2,556.23	5,384.31
33	海南汇添利实业有限公司	111,453.74	97,945.10	209,398.84
34	海南汇盈通实业有限公司	141.66	110.71	252.37
35	海南汇誉天下实业有限公司	91,213.60	78,857.91	170,071.51
36	海南纪凡尔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5	2.25	4.60
37	海南佳鼎佳实业有限公司	276,054.78	245,573.28	521,628.06
38	海南金盈信实业有限公司	11,238.64	9,841.32	21,079.96
39	海南聚鑫鼎汇实业有限公司	277,794.30	243,305.93	521,100.23
40	海南启越实业有限公司	133,297.65	104,275.46	237,573.11
41	海南润德泰富实业有限公司	8,491.39	6,603.58	15,094.97
42	海南升龙汇金实业有限公司	910.62	779.49	1,690.11
43	海南盛世三联实业有限公司	125,684.48	110,445.28	236,129.76
44	海南世纪盛汇实业有限公司	36,187.04	32,690.35	68,877.39
45	海南天纹实业有限公司	494,209.56	440,920.92	935,130.48
46	海南万领汇和实业有限公司	3,196,616.07	2,881,236.42	6,077,852.49
47	海南万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416.55	4,062.21	8,478.76
48	海南雄天易汇实业有限公司	4,265.46	3,893.53	8,158.99
49	海南亿兆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4,722.54	39,987.28	84,709.82
50	海南盈汇通实业有限公司	21,830.28	19,399.63	41,229.91
51	海南盈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39,733.91	390,997.16	830,731.07
52	海南誉汇联合时代商贸有限公司	975,583.11	871,305.12	1,846,888.23
53	海南中弘汇金实业有限公司	945,016.43	841,359.53	1,786,375.96
54	海南中泰德邦实业有限公司	52,842.72	46,291.38	99,134.10
55	海南仲美联行实业有限公司	58,409.50	52,334.05	110,743.55
56	杭州道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1.73	11.21	22.94
57	杭州海畅实业有限公司	765,289.30	602,295.55	1,367,584.85
58	杭州海贵科技有限公司	15,528.35	12,063.07	27,591.42
59	杭州韩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719.81	2,118.19	4,838.00
60	杭州硕盈科技有限公司	30,902.85	24,035.60	54,938.45
61	杭州速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020.64	29,157.16	63,177.80
62	杭州致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3,738.76	89,265.83	203,004.59
63	和彩信息科技大冶有限公司	28,604.22	22,189.61	50,793.83
64	河南盟鑫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21,377.30	95,116.38	216,493.68
65	恒基投资管理（海南）有限公司	321,875.03	284,960.07	606,835.10
66	恒宇信息科技大冶有限公司	127.09	102.29	229.38
67	湖南涌江商贸有限公司	17,267.08	13,374.02	30,641.10
68	霍尔果斯中博凯天商贸有限公司	96,894.08	75,498.45	172,392.53
69	吉安骏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602.99	2,853.34	6,456.33
70	江西嘉译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219.42	174.70	394.12
71	江西晋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612.46	6,115.03	13,727.49
72	江西中金汇商品经营有限公司	9,033.51	7,057.69	16,091.20
73	李建峤	612.32	493.84	1,106.16
74	辽宁朗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4,818.88	151,918.02	346,736.90
75	南安市迅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434.27	1,120.86	2,555.13
76	盘锦海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916.31	1,488.61	3,404.92
77	莆田市恒隆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737.01	9,456.49	21,193.50
78	泉州市嘉琳天下进出口商贸股份有限公司	37,864.04	30,428.77	68,292.81
79	厦门鼎峰财富商品经营有限公司	52,980.71	41,414.88	94,395.59
80	厦门海岸石贸商品经营服务有限公司	2,619.92	2,134.95	4,754.87
81	厦门恒地商品经营服务有限公司	68.88	54.83	123.71
82	厦门红趋势商品经营服务有限公司	84,666.62	66,765.74	151,432.36
83	厦门红商商品经营服务有限公司	168,410.65	133,405.62	301,816.27
84	厦门久盈商品经营服务有限公司	70,667.41	57,089.74	127,757.15
85	厦门立邦盛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292.70	13,145.50	29,438.20
86	厦门罗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61.43	359.02	820.45
87	厦门仟益隆商品经营服务有限公司	171,004.79	136,400.87	307,405.66
88	厦门通财富商品经营有限公司	150.80	118.56	269.36
89	厦门万通鼎利商品经营服务有限公司	174,052.27	136,653.95	310,706.22
90	厦门赢水商品经营服务有限公司	4,388.15	3,437.11	7,825.26
91	上海百产实业有限公司	178,428.93	139,580.78	318,009.71
92	上海犇璟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30,581.73	102,061.45	232,643.18
93	上海贵有实业有限公司	219,282.84	170,756.72	390,039.56
94	上海凌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1,996.86	56,320.47	128,317.33
95	上海思理石油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6,324.44	4,945.24	11,269.68
96	上海毓卓实业有限公司	243,868.43	189,772.66	433,641.09
97	深圳一线财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427.02	3,516.43	7,943.45
98	沈阳稻胜商贸有限公司	569,941.36	447,722.36	1,017,663.72
99	台州帕蒙特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59.09	436.92	996.01
100	温州茂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2,266.03	9,729.24	21,995.27
101	延海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	113,038.42	88,718.57	201,756.99
102	宜昌鑫润百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591.07	6,688.25	15,279.32
103	云南禧徕乐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6,497.86	12,831.08	29,328.94
104	郑州锦卅商贸有限公司	9,706.10	7,560.83	17,266.93
105	中诚国信信息科技大冶有限公司	14,595.51	11,399.77	25,995.28
106	中联惠国实业（海南）有限公司	322,087.52	279,729.50	601,817.02
107	中融伟业商贸大冶有限公司	8,151.96	6,523.63	14,675.59
108	周口市简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25,045.15	98,687.25	223,732.40
109	广州秦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684.30	7,565.92	17,250.22
110	海南汇邦外汇资讯有限公司	6,210,837.36	5,534,499.74	11,745,337.10
111	海南汇融基投资有限公司	1,002,492.43	939,421.08	1,941,913.51
112	海南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3.31	50.93	104.24
113	牛道环球（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1,643.93	1,312.32	2,956.25
114	王秀捐	267.59	215.77	483.36
115	西安金一蕴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33,471.34	26,013.89	59,485.23
合计		28050065.96	24386718.08	52436784.04

海南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4月8日

公告专栏

2026年4月8日

申请人**文安县中冀通明木门厂**因遗失银行承兑汇票（票号31300051/51328160、出票日期2025年10月15日、出票金额20000元、出票人宁波银盈新材料有限公司、收款人宁波大宗新材料有限公司、付款行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行、背书人宁波大宗新材料有限公司等，持票人为申请人）一份，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三十条规定，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

浙江省慈溪市人民法院

单国庆（身份证号码：220221198110214＊＊＊＊）：本会受理申请人保定环岛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与你之间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2025】保裁字第0082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二）、仲裁申请书及证据副本、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仲裁费用表，选定仲裁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保定市北二环大学科技园6A号楼5层东）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举证、选定仲裁员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答辩期满后本案将组庭并于2026年5月28日9时在本会第三仲裁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决。

保定仲裁委员会

张利红（身份证号码：130428197008084＊＊＊）：本会受理的申请人大唐保定热电厂与你之间的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保裁字第0048号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保定市北二环大学科技园6A号楼5层东）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本裁决为终局裁决。

保定仲裁委员会

刘哲（身份证号码：130602197105134＊＊＊）：本会受理申请人孟祥林与你之间的借款合同纠纷一案（【2025】保裁字第0317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补充证据副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答辩期满后本案将于2026年5月29日9时在本会第三仲裁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决。

保定仲裁委员会

天津浩成盛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天津泰达发展有限公司与你方的合同纠纷一案，案件编号为[2025]津仲字第1755号，本会已依法作出裁决。现向你方公告送达[2025]津仲裁字第1755号裁决书。请你方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自贸仲裁中心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天津仲裁委员会

苏州光云优尼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苏州七点动漫科技有限公司与你方合同争议案[(2025)苏仲裁字第1896、1897号]，因无法直接向你方送达，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证据及仲裁通知书、变更仲裁请求申请书、补充证据及变更请求仲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仲裁员选定书等案件材料。请你方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会（苏州市姑苏区凤凰街334号）领取以上文书，逾期视为送达。答辩期和仲裁员选定期为公告期满后7日内，逾期未选仲裁员的，本案将由赵勇组成仲裁庭，并于2026年5月18日13时30分、14时30分在本会C厅开庭。公告期满即视为送达。

苏州仲裁委员会

吴晗：本会受理的申请人吴强与你之间的借款纠纷一案，本会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拉仲裁字第308号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联系电话：0891-6872729。

拉萨仲裁委员会

贵州中亚建设有限公司西藏第一分公司、贵州中亚建设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申请人诚信租赁行与被申请人李勇、蓝超及你们之间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本会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5)拉仲裁字第315号裁决书。请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联系电话：0891-6872729。

拉萨仲裁委员会

西藏途通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王银华：本会受理的申请人西藏昌衡鑫工程机械设备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与你们之间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5)拉仲裁字第359号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联系电话：0891-6872729。

拉萨仲裁委员会

城关区管财家用电器店：本会受理的申请人西藏星宇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你方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6)拉仲裁字第30号案答辩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庭组成方式及仲裁员的函、仲裁申请书副本和仲裁庭组成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本会定于2026年5月19日16时在本会仲裁庭开庭审理。请你方及时到本会办理相关手续。联系电话：0891-6872729。

拉萨仲裁委员会

汪国林：本会受理的申请人韩忠强与你之间的承包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拉仲裁字第373号案答辩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庭组成方式及仲裁员的函、仲裁申请书副本和仲裁庭组成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本会定于2026年5月18日10时在本会仲裁庭开庭审理。请你及时到本会办理相关手续。联系电话：0891-6872729。

拉萨仲裁委员会

李光祝：本会受理的申请人泰和泰（拉萨）律师事务所与你之间的委托代理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拉仲裁字第398号案答辩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庭组成方式及仲裁员的函、仲裁申请书副本和仲裁庭组成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本会定于2026年5月25日16时在本会仲裁庭开庭审理。请你及时到本会办理相关手续。联系电话：0891-6872729。

拉萨仲裁委员会

金康：本会受理的申请人西藏重义商品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与你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6)拉仲裁字第35号案答辩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庭组成方式及仲裁员的函、仲裁申请书副本和仲裁庭组成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会定于2026年5月20日16时在本会仲裁庭开庭审理。请你及时到本会办理相关手续。联系电话：0891-6872729。

拉萨仲裁委员会

海南迪启未来企业服务有限公司：本委已经受理申请人冯在丹、王翠清、邢清完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海龙劳人仲案字〔2025〕第1458、1459、1460号)，并定于2026年4月14日14时30分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口市龙华区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中心，电话：0898-66707914)领取开庭通知书，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以上材料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龙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泰盈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委已经受理申请人陈勇燕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海龙劳人仲案字〔2026〕第325号)，并定于2026年4月2日9时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口市龙华区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中心，电话：0898-66707914)领取开庭通知书，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以上材料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龙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兴庭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本委已经受理申请人符春华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海龙劳人仲案字〔2026〕第83号)，并定于2026年4月8日14时30分开庭审理。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口市龙华区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中心，电话：0898-66707914)领取开庭通知书，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以上材料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龙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口龙华偶予电游游艺厅(个体工商户)：本委已经受理申请人吴琼珠与你方劳动争议案(海龙劳人仲案字〔2026〕第85号)，现已作出裁决。因无法送达你方，限你方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口市龙华区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中心，电话：0898-66707914)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龙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建国劳务有限公司：本委已经受理申请人陈印录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海龙劳人仲案字〔2025〕第1346号)，现已作出裁决。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口市龙华区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中心，电话：0898-66707914)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龙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焕燃益鑫装饰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吴开祥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海秀劳人仲案字[2026]第50号)，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书，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5月28日9时在海口市秀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庭(海口市秀英区秀英大道55-1号逸秀雅苑一楼101-7、8、9号铺面)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秀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口秀英周奇伟酒业商行：本委受理的黄传弟与你方劳动争议案(海秀劳人仲案字[2026]第83号)，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书，限你方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5月28日15时在海口市秀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庭(海口市秀英区秀英大道55-1号逸秀雅苑一楼101-7、8、9号铺面)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秀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关于儋劳人仲案字〔2024〕第647、648、649、650、749号案件开庭时间变更的公告

湖南昌利建筑劳务工程有限公司：本委已经受理周鹰、谭宗庆、段德元、蔡桂志、刘均云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儋劳人仲案字〔2024〕第647、648、649、650、749号)，原定于2026年2月3日9时开庭审理。因开庭通知书未送达周鹰、谭宗庆、段德元、蔡桂志、刘均云等人，致使庭审无法按期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三十五条、《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本案开庭时间变更为2026年5月19日9时开庭审理，限你公司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儋州市那大镇中兴大街西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402室，联系电话：0898-23313090)领取开庭通知书、决定书，逾期未领取视为送达。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海南省儋州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4月8日

孙露露、张宾、侯跃忠、陈东宏：本院受理吴朝阳、马淑荣、陈燕妮诉你们与王金霞、陈淑华、许国玉、新疆富邦国源矿业有限公司及第三人马军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李冬冬：本院受理(2026)皖1502民初203号原告六安市天马出租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栾某强与被告李冬冬、陈万富、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安庆中心支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送达之日起15日为举证期，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七法庭公开审理(节假日顺延)，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深圳市慧保交通安全统筹集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2026)皖1502民初193号原告周强与被告李论、深圳市慧保交通安全统筹集团有限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送达之日起15日为举证期，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10时在本院第七法庭公开审理(节假日顺延)，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2018)浙0604破9号 因浙江嘉利珂钴镍材料有限公司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已经完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二十条第三款之规定，本院于2026年4月1日裁定终结**浙江嘉利珂钴镍材料有限公司**破产程序。特此公告。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法院

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整改指令书公告

行为人：黄建清

身份证：362223197011114＊＊＊

联系电话：18924271151

住所：江西省樟树市张家山街道中坊村镇山组19号

黄汉才等10名劳动者向我局投诉在儋州市金港花园三期A标段项目施工工地务工，被陈海龙拖欠工资共计贰拾陆万玖仟陆佰伍拾元整（￥269650.00）。行为人作为不具备用工资质的个人，擅自将上述项目中的部分劳务工程分包给陈海龙承建施工，导致拖欠工人工资；行为人依法对涉案项目工人工资负有法定支付义务。我局电话要求行为人前来领取儋人社监令字〔2026〕A18号《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整改指令书》，但行为人明确拒绝领取；2026年3月25日，我局依法通过邮寄的方式将上述整改指令书送达至行为人身份证所留地址处，但无人签收已被依法退回。

现要求行为人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到我局领取《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整改指令书》(儋人社监令字〔2026〕A18号)，指令内容如下：行为人在工资分配等方面违反劳动法律法规，限行为人于本指令书送达之日起3日内，支付黄汉才等10名劳动者工资共计贰拾万玖仟陆佰伍拾元整（￥269650.00），并将改正情况以书面形式报我局。如逾期未领取《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整改指令书》视为已送达，此《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整改指令书》即发生法律效力，如行为人于限期内未到我局领取该《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整改指令书》，我局将依法作出相关行政处理。

联系人：何圣夫　电话：0898-23320779

王振伟　电话：0898-23311212

地　址：儋州市那大镇中兴大道西侧儋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楼接待室

儋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年4月8日

行政强制执行事先催告书公告

行为人：江苏展奥建筑装饰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5634079486Q

法定代表人：习建勋

公司联系电话：025-52109469

住址：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20号翠屏国际城梧桐苑1幢102室

宋有庆等10名劳动者在儋州市白马井镇凤凰海岸悦海湾二期2号楼项目务工期间被海南溶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拖欠工资共计叁拾万肆仟捌佰元整（￥304800.00）。行为人作为该项目总承包单位，依法对项目工人工资承担清偿责任。我局多次通知行为人限期前来配合调查，行为人均未配合。

现依法向行为人公告送达儋人社强执催字〔2026〕第A3号《行政强制执行事先催告书》，主要内容如下：我局作出《儋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处理决定书》(儋人社处字〔2025〕A21号)，责令海南溶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一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行为人、儋州海蓝金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上述拖欠工资。截至2026年4月1日，相关主体均未履行支付义务，且未在法定期限内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

限行为人自本催告书送达之日起10日内，足额支付宋有庆等10名劳动者工资合计叁拾万肆仟捌佰元整（￥304800.00），逾期仍不履行的，我局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三条、第五十四条规定，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行为人如对本催告书有异议，可在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3日内到我局进行陈述和申辩。请行为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我局领取书面催告书，逾期未领取视为已送达，我局将依法作出相应处置。

联系人：何圣夫　电话：0898-23320779

王振伟　电话：0898-23311212

地　址：儋州市那大镇中兴大道西侧儋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楼接待室

儋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年4月8日

查找家属启事

1、2010年9月29日，在北京市朝阳区盛祥宾馆B240号发现一未知名女子尸体；

2、2011年7月18日，发现一未知名男子在北京市朝阳区十八里店大洋路市场牛羊肉大厅南侧椅子上死亡；

3、2012年12月3日，发现一未知名男子在北京市朝阳区十八里店白墙子村81号出租房3号房内死亡；

4、王金贵，男，68岁，天津人，于2011年1月31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小红门龙爪树村6队172号出租房内死亡；

5、谢春涛，男，47岁，内蒙古人，于2022年4月13日在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世华泊郡西侧公园内死亡；

6、周长春，男，47岁，黑龙江省人，于2022年3月19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将台安家楼60号死亡；

7、李为兵，男，56岁，河北省人，于2023年11月21日在北京市朝阳区清河羊坊闸桥下水中死亡；

8、付友德，男，80岁，北京人，于2022年12月22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十里堡北里社区17号楼6单元302号死亡；

9、曹果秀，女，72岁，北京人，于2015年4月11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十四区14号楼1单元403号死亡；

10、查五二，男，46岁，甘肃省人，于2024年9月19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奥运村仰山公园内死亡；

11、程胜利，男，65岁，北京